

台州市华箱塑业有限公司年产 50 万个塑料箱、50 万个塑料杯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意见

2020 年 11 月 07 日，台州市华箱塑业有限公司根据《台州市华箱塑业有限公司年产 50 万个塑料箱、50 万个塑料杯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台州市黄岩区江口街道碧顷路 39 号。

规模：年产 50 万个塑料箱、50 万个塑料杯。

建设内容：年产 50 万个塑料箱、50 万个塑料杯。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台州市华箱塑业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塑料制品的生产，为取得更好的发展，企业投资 480 万元，租赁位于江口街道碧顷路 39 号的浙江黄岩环日光学有限公司的闲置厂房，并购置注塑机、拌料机等设备，实施年产 50 万个塑料箱、50 万个塑料杯技改项目。为此企业于 2020 年 09 月委托浙江泰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台州市华箱塑业有限公司年产 50 万个塑料箱、50 万个塑料杯技改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2020 年 09 月 11 日台州市生态环境局黄岩分局对该项目予以备案（台环建备（黄）—2020052）。

（三）投资情况

公司本项目总投资 48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6 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台州市华箱塑业有限公司年产 50 万个塑料箱、50 万个塑料杯技改项目。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台州市台环环境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出具的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

测报告，项目地点、生产工艺、设备、污染防治措施与环评基本一致，未发生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根据环评、产品生产工艺和现场调查，营运期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和注塑工序冷却水循环用水，其中项目注塑工序冷却水循环使用定期补充损耗量，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再经黄岩北控水务污水净化有限公司统一处理达标后排入椒江，其主要污染物为 COD_{Cr}、氨氮、石油类等。

（二）废气

本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废气主要是注塑过程产生的注塑废气（主要污染因子为非甲烷总烃）和破碎过程中产生的塑料粉尘（以颗粒物计）。

（1）注塑废气

本项目注塑过程中，塑料粒子经加热熔融后，会产生有机废气。塑料的注塑温度一般都低于其分解温度，因此可知塑料在注塑过程中不会发生分解，注塑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塑料颗粒在聚合过程中产生的微小气泡中的单体气体，以非甲烷总烃计。企业委托台州同创环保工程有限公司设计安装了一套废气处理设施，废气收集后通过活性炭吸附处理后 25m 高空排放。

（2）塑料粉尘

塑料件生产中产生的边角料及次品通过破碎机破碎后回用于生产。破碎机破碎次品会产生少量的破碎粉尘，因项目产生次品量极少，且破碎时采用密闭化破碎，产生的粉尘量较低，少量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该项目噪声源主要来自生产过程中的机械设备运行噪声，通过合理布局和设备维护来降低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以及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

2020年10月14~15日监测期间，台州市华箱塑业有限公司西侧厂界昼间噪声测量值范围为60~65dB(A)，夜间噪声测量值范围为51~53dB(A)，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1中的4类标准；其它各侧厂界昼间噪声测量值范围为61~64dB(A)，夜间噪声测量值范围为51~54dB(A)，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1中的3类标准。

4、固废

该项目固废主要是废包装袋、边角料及次品、废液压油、废液压油桶、废活性炭和生活垃圾。厂区北侧建有1间危废堆场，面积约6m²，危废堆场已设有标志牌并及时做好防渗等相应处理。

废包装袋收集后出售给相关企业综合利用；边角料及次品经收集后置于破碎机破碎后回用于生产；废液压油、废液压油桶和废活性炭均属危险废物，妥善收集后由台州市德长环保有限公司进行安全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5、总量控制

台州市华箱塑业有限公司废水排放量为646吨/年，各废水污染物排放总量分别为：COD_{Cr}0.0194吨/年、氨氮9.69×10⁻⁴吨/年。该厂区废水排放量、化学需氧量和氨氮的外排量均符合环评中的总量控制要求（废水纳管量765吨/年；COD_{Cr}排放量0.023吨/年；氨氮排放量0.001吨/年）；年废气排放量7.64×10⁷m³/a、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有组织排放量0.0336吨/年，符合环评总量控制要求：VOCs0.216吨/年（其中有组织排放量0.108吨/年）。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标后排入污水管网，本项目废气污染源及无组织废气浓度符合相关标准，厂界噪声符合相关标准，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少。

六、验收结论

台州市华箱塑业有限公司年产50万个塑料箱、50万个塑料杯技改项目环保手续完备，基本执行了“三同时”的要求，相应配套的主要环保治理设施均已

按照环评的要求建成，建立了环保管理制度，废水、废气、噪声监测结果达标，固废堆放基本符合规范要求。验收工作组认为本项目符合验收条件，同意通过验收。

七、后续要求

- 1、验收监测单位须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要求完善验收监测报告，核实原辅料用量及固废产生量，完善附图附件；
- 2、做好注塑废气收集，合理控制风量，明确废气处理设施的运行参数，日常加强废气处理设施日常运行维护，定期监测，确保废气稳定达标排放；
- 3、合理布置产噪设备，做好隔声降噪措施，减少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 4、进一步规范危险固废堆场建设，完善标识标签，严格执行转移联单及台账制度并及时处理，防止二次污染。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见附件“台州市华箱塑业有限公司年产50万个塑料箱、50万个塑料杯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人员名单”。

徐强
叶金
姜健
叶金

台州市华箱塑业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07日

